**友谊路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实施方案**

为促进友谊路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维护市容环境整洁，改善人居环境，保障居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两网融合回收体系建设导则（试行）》、《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示范街道（镇、乡）考评办法（试行）》以及《宝山区关于贯彻《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推进全程分类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应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以及对上海抓实办好垃圾分类的工作要求，切实推动人民生活环境改善，并按照宝山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总体部署，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逐步健全友谊路街道“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分步推进”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处理机制。

二、工作目标

（一）全面完成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建设任务清单，实现居住区、单位、公共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全口径、全流程管理。街道范围绿色账户和定时定点／垃圾箱房建设全覆盖，创建达标小区全覆盖（其中18个示范小区），菜场湿垃圾处置应建尽建；“两网融合”累计建设中转站1个，小区服务点位全覆盖，分类量日均高于28.16吨；居民区（含菜场）湿垃圾分类量日均高于29.66吨／日。

（二）紧紧围绕源头分类和减量实效力求突破。注重源头分类，以发挥“党建联盟”、“三会一课”和“双报到”等优势，完善健全志愿者队伍，形成有效的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措施。加强典型引路，重点聚焦“一个老旧小区，一个商品房小区、一个商务区、一条商业街和一个城市综合体”，积极打造具有友谊特色的“五个一”垃圾分类亮点，以点带面，推动居民和单位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突出减量实效，推进辖区部分党政机关落实安装有机垃圾源头处理设备，确保湿垃圾就地处置不出大门。健全网络体系，以构筑“两网融合”服务体系为抓手，创新分类回收模式，建立友谊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中心，通过“互联网+”线上线下多层次体系建设，提供便利化的普惠型可回收服务，助推居民养成生活垃圾分类可回收尽回收的良好习惯，确保垃圾减量。

三、工作原则

引导与奖惩相结合。广泛告知宣传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同时视区域内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情况，对管理责任人和责任主体采取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的相关措施。

服务与监督相结合。通过加强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建设，为友谊地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提供分类收运以及可回收交投的服务；收运企业与居民区和单位互相监督源头分类、收运、交投的全过程。

四、实施范围

友谊路街道区域的居民小区、社团组织和各企、事业机关单位等。

五、组织领导

成立友谊路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监督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邵 琦 街道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主任

邢 彤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 组 长: 吴 军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冉 旭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

汪 怡 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娄培彦 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部长

杨 颖 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张建忠 街道人大工委副主任、总工会主席

陈春堡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钮向东 街道政法干部

成 员: 周 洁 街道党工委委员、社区党建办主任

街道党工委委员、社区共建办主任

张 磊 街道党政办主任

毛静忠 街道社区发展办主任

龚鸿飞 街道社区平安办主任

周 浩 街道社区管理办主任

朱 伟 街道社区服务办主任

肖本胜 街道社区自治办主任

徐 菁 街道妇联主席

王晓华 街道总工会副主席

唐 玮 街道团工委书记

高 飞 街道信访办主任

王得友 街道行政党组办主任

印亚东 街道人武部副部长

倪天清 街道网格中心主任

王 强 街道司法所所长

曹 军 城管友谊中队队长

黄 超 友谊路市场监督所所长

袁美红 房屋管理事务所所长

徐 杰 绿化市容管理所所长

今后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遇岗位变动，由其接任领导自然替补。

领导小组下设联席办，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杨颖分管，具体负责组织落实、协调推进、检查监督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联席办常设街道绿化市容管理所，简称“街道垃分减联办”，由行政党组、党政办、管理办、共建办、党建办、自治办、服务办、平安办、发展办、信访办、人武部、团委、绿化市容所、房管所、网格中心、城管中队、市场所、司法所等单位共同组成。

六、实施步骤

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按照宣传造势、培训告知、全面实施、检查监督分阶段全域实施。

第一阶段为4月底前全面发动宣传教育活动，为街道全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造势借力。各居委和部门要广泛深入宣传发动，通过组织专题宣讲，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通过媒体宣传、标语板报、信息发布等方式，大力营造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舆论氛围，积极引导广大群众正确认识、形成共识、积极参与。

第二阶段5月底前全面完成街道志愿者和居委垃圾分类管理员的业务培训，并针对社区居民和区域单位进行全覆盖上门告知，为全面实施夯实基础。各居委和部门要根据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建立工作机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厘清思路方法。

第三阶段从5月中旬开始，全域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落实推进工作，组织小区志愿者在每天上下午生活垃圾投放高峰时间段，开展居民区投放点的巡回监督引导。街道垃分减联办组织相关部门和志愿者开展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现场检查和指导工作；同时根据居村单位的实际分类情况，实施相应的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措施。

第四阶段从全面落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开始，交叉进行相关检查监督工作，通过明查暗访，持续加压，督促小区和单位的生活垃圾投放管理责任人履行职责，积极从源头开始生活垃圾分类，通过各种有效手段实现减量的最终目标。

七、监督考核

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按照居住区“有设施设备、有宣传告知、有物流去向、有统计台账、有分类实效”，以及单位“分类容器配置规范、分类物流渠道规范、保洁人员作业规范、宣传告知规范”的示范街镇达标标准定期检查，同时结合市级和区级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检查结果，综合考评各居民区和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绩效。考核评分标准另见细则。

八、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科室、单位、居委要在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领导小组的核心指导下，把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提升到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的高度，统一思想认识，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要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订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落实组织保障，有力有序推进创建工作开展。

（二）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氛围。要充分发挥舆论宣传导向作用，积极运用主题宣讲、授课讲解、报刊宣传等平台手段，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的舆论宣传工作，及时报道工作成果、解读政策法规、总结先进经验。要充分利用小区广告栏、电子屏、横幅标语、社区通等载体，加强居村层面宣传发动，扩大群众知晓度和参与度，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创建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三）注重以上率下，强化责任落实。街道牢固树立党政主要领导是分类减量工作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形成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班子成员各司其职层层压实责任。基层党组织要突出政治功能，以党建引领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广大党员要带头推进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四）推进源头治理，健全长效机制。要把垃圾分类减量工作与小区综合治理、美好家园建设、文明创建等工作有机结合，系统化、一体化推进。要建立健全源头分类长效管控机制，依托志愿者和“黄马甲”两支队伍和网格管理平台，加强源头分类的引导和巡查发现。要健全完善发现告知、正向激励、反向约束相衔接的闭环机制，巩固分类成效，确保减量效果。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具体由友谊路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

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街道办事处

二O一九年四月一日

附件:1. 《街道各科室、单位、居村在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中的职责及其分工》

2. 《友谊路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细则》

3. 《生活垃圾分类达标居住区标准》

4. 《生活垃圾分类达标单位标准》